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以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1:00 在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亲自出席监事 3 人，实亲自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元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452,859,694.6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36%，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植物提取业务迎来高速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42,837.32 万元，占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 94.59%，较上年同期增长 74.69%，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2.51%。其中，公司天然无糖甜味剂业务营收及利润大幅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2.64 亿元，占公司植物提取业务营业收入的 61.64%，较上年同期增长 66.37%。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合并报表营业利润 76,837,086.1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07%；由于研发投入、人才引进等长期投入大幅增长，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25,618.1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75%。植物提取业务的高速增长为公司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坚实

的业绩保障，为公司重点开拓工业大麻和天然健康消费品等新业务形成良好的战略支撑。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881,829,452.71 元，较报告期初减少-8.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17,566,981.75 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1.52%。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情况请参阅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64）。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财务部就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与实际情况相符。

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